证券代码:002507　　证券简称:涪陵榨菜　　公告编号:2023-016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报告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原因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760,199,466.92	688,547,425.28	688,547,425.28	1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1,354,400.36	214,189,091.66	214,189,091.66	2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3,506,973.76	194,873,999.52	194,873,999.52	2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9,024,221.72	112,077,466.59	112,077,466.59	-232.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4	0.24	20.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4	0.24	20.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1%	2.94%	2.94%	0.2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8,726,689,221.75	8,601,779,789.22	8,601,779,789.22	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016,483,070.40	7,755,128,670.04	7,755,128,670.04	3.3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该解释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2023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企业应当按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3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887,630,022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元)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2944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0,614.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17,191.0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6,672,008.2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42,569.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82.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56,136.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49,545.87
合计	17,847,426.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年初至报告期期末合计356,136.75元,均为收到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元)	上年年末数(元)	本期末比上年末变动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49,833,560.38	5,567,101.54	795.14%	为支持市场及销售工作开展,提高与竞争对手竞争力,公司给予了客户适度的信用额度并在每年年终清理收回,报告期公司客户按需使用了信用额度。
预付款项	16,406,694.59	12,562,246.41	30.60%	主要为报告期预付水电气费增加。
存货	676,064,585.13	470,442,428.29	43.71%	主要为报告期收购原料引起库存增加。
在建工程	73,926,685.36	55,832,946.76	32.41%	主要为报告期年产5万吨海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入增加。
应付账款	210,863,388.16	165,151,724.83	27.68%	主要为报告期包装材料货款、广告费、物流运费增加。
合同负债	61,475,693.41	161,511,109.58	-61.94%	主要为报告期末公司预收客户产品销售货款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41,348,412.40	67,354,017.08	-38.61%	主要为报告期支付职工2021及2022年企业年金。
其他流动负债	11,681,914.28	20,930,396.21	-44.19%	主要为报告期末公司预收客户产品销售货款税金减少。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变动原因
利息费用	29,288.68	56,841.41	-48.47%	主要为报告期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利息费用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4,477.29	-629,220.58	-51.61%	主要为报告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减少。
营业外收入	9,999.28	6,740.15	48.35%	主要为报告期收到与经营活动无关的收入增加。
营业外支出	200,932.00	7,579.35	2,565.06%	主要为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增加。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变动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3,002.09	-	-	主要为报告期子公司收到出口退税款。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149,222.26	77,211,284.10	51.73%	主要为报告期支付职工2021及2022年企业年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974,168.36	90,006,020.43	42.18%	主要为报告期支付所得税增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962,310.15	72,465,550.01	98.68%	主要为报告期支付客户推广费用以及物流运费增加。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0,392,290.04	676,269,688.94	34.62%	主要为报告期收购原料增加以及支付客户推广费用、物流运费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024,221.72	112,077,466.59	-232.97%	主要为报告期收到的资款减少,同时支付原料收购款及推广费用同比增加。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10,009,761.12	930,000,000.00	30.11%	主要为报告期收回到期银行及券商理财产品本金增加。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609,475.94	11,489,573.54	201.23%	主要为报告期银行及券商理财产品收益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5,253,118.29	941,489,573.54	32.26%	主要为报告期收回到期银行、券商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877,935.12	-338,972,841.89	-45.75%	主要为报告期理财产品投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3,703,766.63	-227,662,337.30	46.58%	主要为报告期支付原料收购款及广告费同比增加,同时收到贷款以及理财产品投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4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26%	312,998,4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70%	68,349,001	0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6%	23,623,564	0		
周斌全	境内自然人	0.89%	7,932,856	5,949,64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消费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6,000,014	0		
陈熠淑	境内自然人	0.66%	5,837,953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盘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6%	5,000,011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鼎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55%	4,860,400	0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交行托管专户	其他	0.48%	4,271,918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3,834,887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312,998,400	人民币普通股	312,998,4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8,349,001	人民币普通股	68,349,001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623,564	人民币普通股	23,623,56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消费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0,014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14
陈熠淑	5,837,953	人民币普通股	5,837,95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盘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11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鼎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860,400	人民币普通股	4,860,400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交行托管专户	4,271,918	人民币普通股	4,271,91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834,887	人民币普通股	3,834,88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07,567	人民币普通股	3,507,56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周斌全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陈熠淑女士为周斌全先生配偶,二者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34,219,188.88	3,414,375,354.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2,742,569.12	1,113,053,295.4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9,833,560.38	5,567,101.5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406,694.59	12,562,246.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162,362.19	3,071,484.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76,064,585.13	470,442,428.2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94,777,770.86	1,741,942,233.43
流动资产合计	6,877,206,711.15	6,761,014,143.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54,400.00	2,054,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29,255,962.60	1,146,575,573.22
在建工程	73,926,685.36	55,832,946.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50,002.01	1,801,784.14
无形资产	496,358,625.29	499,711,561.88
开发支出		
商誉	38,913,076.54	38,913,076.54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292,497.95	23,285,553.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231,170.96	72,590,755.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9,482,510.60	1,840,765,646.16
资产总计	8,726,689,221.75	8,601,779,789.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0,863,388.16	165,151,724.8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1,475,693.41	161,511,109.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1,348,412.40	67,354,017.08
应交税费	59,024,906.97	79,221,289.07
其他应付款	215,630,586.29	243,465,934.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1,681,914.28	20,930,396.21
流动负债合计	600,024,901.51	737,634,471.0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16,635.91	1,526,881.17
长期应付款	11,833,343.46	11,833,343.4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7,797,662.48	76,547,753.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033,607.99	19,108,670.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181,249.84	109,016,648.17
负债合计	710,206,151.35	846,651,119.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87,630,022.00	887,630,02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02,939,846.43	3,202,939,846.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5,917,805.62	345,917,805.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79,996,396.35	3,318,640,996.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16,483,070.40	7,755,128,670.0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16,483,070.40	7,755,128,670.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726,689,221.75	8,601,779,789.22

法定代表人:周斌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水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婕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60,199,466.92	688,547,425.28
其中:营业收入	760,199,466.92	688,547,425.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1,468,096.06	457,009,670.54
其中:营业成本	332,364,880.24	327,951,821.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761,349.15	8,814,114.95
销售费用	135,647,769.87	123,010,866.43
管理费用	24,081,368.78	21,964,048.14
研发费用	798,547.45	860,615.85
财务费用	-29,185,829.43	-25,591,792.93
其中:利息费用	29,288.68	56,841.41
利息收入	29,297,464.37	25,686,148.36
加:其他收益	1,773,327.78	1,708,026.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672,008.29	21,016,460.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42,569.1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4,477.29	-629,220.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309,614,797.76	253,633,011.17
加:营业外收入	9,999.28	6,740.15
减:营业外支出	200,932.00	7,579.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309,423,865.04	253,632,171.97
减:所得税费用	48,069,464.68	39,443,080.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354,400.36	214,189,091.6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354,400.36	214,189,091.6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1,354,400.36	214,189,091.66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1,354,400.36	214,189,091.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1,354,400.36	214,189,091.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9	0.2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9	0.24

法定代表人:周斌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水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婕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0,191,261.54	764,531,638.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3,002.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43,804.69	23,815,517.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1,368,068.32	788,347,155.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1,316,589.27	436,586,834.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149,222.26	77,211,284.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974,168.36	90,006,020.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962,310.15	72,465,550.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0,392,290.04	676,269,688.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024,221.72	112,077,466.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10,009,761.12	9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609,475.94	11,489,573.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3,881.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5,253,118.29	941,489,573.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9,131,053.41	30,462,415.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00	1,2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9,131,053.41	1,280,462,415.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877,935.12	-338,972,841.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1,598.79	766,96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1,598.79	766,962.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598.79	-766,962.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3,703,766.63	-227,662,337.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1,563,017.17	649,970,148.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7,859,261.54	422,307,811.28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07　　证券简称:涪陵榨菜　　公告编号:2023-017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2〕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解释第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解释第16号》,《解释第16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公司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次财政部会计政策变更中,公司暂不涉及《解释第15号》及《解释第16号》中规定的"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相关内容。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解释第15号》及《解释第16号》要求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一)根据《解释第15号》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1、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

2、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第八条第三款规定,亏损合同,是指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其中,"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应当反映退出该合同的最低净成本,即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履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二)根据《解释第16号》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1、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以下简称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2、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等),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通常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更为直接相关,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3、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上述规定同样适用于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企业应当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上述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如果企业取消一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授予一项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并在授予权益工具日认定其是用来替代已取消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因未满 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的,适用本解释的上述规定。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解释第15号》及《解释第16号》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上市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62　　证券简称:宏润建设　　公告编号:2023-039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67,767,501.19	2,066,045,040.15	-24.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6,430,222.17	102,914,925.13	4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2,014,568.14	103,018,066.18	3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2,375,403.73	181,260,803.41	110.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9	44.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9	44.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0%	2.64%	0.8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360,296,147.14	16,384,617,153.77	-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256,032,722.36	4,107,791,741.23	3.5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42,291.86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9,128.32	不适用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54,506.65	不适用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00,267.76	不适用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6,026.97	不适用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46,513.68	不适用
合计	4,415,654.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24.60%	受到一季度春节因素等影响,报告期内施工板块营业收入出现下滑。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28%	报告期内毛利率较高的普通蔬菜原料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96%	报告期内应收款项回款情况良好,致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应收账款	-47.13%	受益于公司多年来持续加强施工业务、异地产业务结算管理,报告期内应收款项回款情况良好。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2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21%	377,175,956.00	0.00	质押	256,900,000.00
郑宏韵	境内自然人	12.43%	127,084,924.00	102,813,693.00	质押	39,800,000.00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